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E-INFORMATION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中國網絡信息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055)

## 委任執行董事

中國網絡信息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王實興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二月九日起生效。

王實興先生(「**王先生**」),44歲,於一九九八年在廣州市白雲學院建築系畢業。於一九九九年至今,王先生於福建京華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擁有企業管理工作經驗超過二十年。

王先生已就出任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協議,該協議由二零二二年 二月九日起生效。王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 及膺選連任。

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i)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並無於過去三年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iii)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重要委任及專業資格;及(iv)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須予以披露的權益。王先生有權收取董事酬金每年600,000港元,該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其資格及於本公司的職責以及現行市況,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推薦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並無有關王先生的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17.50(2)(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並無有關王先生的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王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網絡信息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盧重強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林瑞平先生、盧重強先生、朱紫媛女士、孫宏濤先生及王實興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慶春女士、湯究達先生及 蘆曉薇女士。

本公告載有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chieinfotech/內最少刊登七日。